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ic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新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3)

**持續關連交易  
澄清公告**

茲提述新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3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物業管理相關服務框架協議及園林綠化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中文版本第4及第8頁「持續關連交易－1.物業管理相關服務框架協議－(b)主要條款－付款及定價基準」及「持續關連交易－2.園林綠化服務框架協議－(a)主要條款－付款及定價基準」各段最後一句的翻譯出現無心之失，有關句子應為「且不得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我們提出的報價。」，而非「且不得低於獨立第三方向我們提出的報價。」。

該公告英文版本的相關披露資料乃屬正確。

該公告的英文版本毋須更改，除上文所述澄清外，該公告中文版本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新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園林**

香港，2021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園林先生及涂菁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志才先生、歐陽寶豐先生及劉昕先生。